

互联网由谁运营？

互联网不由任何个人、公司、组织或政府运营。

互联网本身是全球分布的计算机网络，由诸多自愿相互连接的自治网络所构成。同样的，互联网的治理是通过民间团体、私营部门、政府、学术和研究团体，以及国家和国际组织等自治团体相互连接而构成的分散式国际多方利益相关者网络来进行。他们以各自的角色协同工作，创建符合公众利益的共享政策和标准，以保持互联网的全球互操作性。

参与者：

IAB **A C P S R**

互联网架构委员会
监管 IETF 和 IRTF 的技术和工程发展。
www.iab.org

ICANN **C O P V**

互联网名称与数字地址分配机构
协调互联网的唯一标识符系统：IP 地址、协议参数注册、顶级域名空间（DNS 根区）。
www.icann.org

IETF **C P S**

互联网工程任务组
开发和推广一系列互联网标准，特别是处理互联网协议套件标准的相关事宜。其技术文档影响着人们对互联网的设计、使用和管理方式。
www.ietf.org

IGF **A C P**

互联网管理论坛
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开放论坛，用于辩论互联网管理的相关问题。
www.intgovforum.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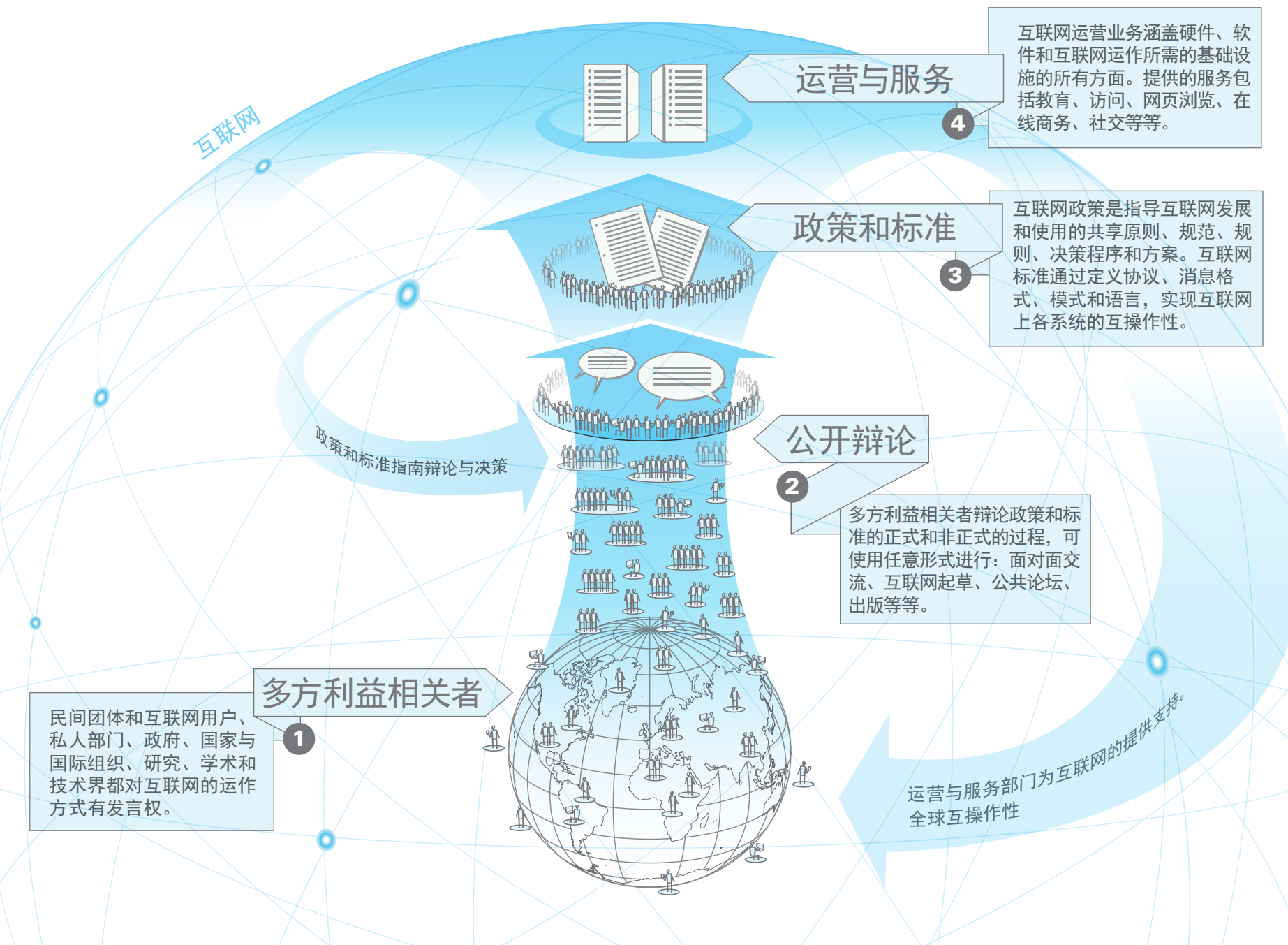
IRTF **R**

互联网研究任务组
针对互联网协议、应用、架构和技术集中建立长期研究工作组，从而促进互联网的发展研究。
www.irtf.org

各国政府和政府间组织 **C P**

制定适用于其管辖范围内的互联网法律、法规和政策，参与有关互联网管理的多边和多利益相关者区域和国际论坛。

运作原理：



1 民间团体和互联网用户、私人部门、政府、国家和国际组织、研究、学术和技术界都对互联网的运作方式有发言权。

多方利益相关者

2 公开辩论

多方利益相关者辩论政策和标准的正式和非正式的过程，可使用任意形式进行：面对面交流、互联网起草、公共论坛、出版等等。

3 政策和标准

互联网政策是指导互联网发展和使用的共享原则、规范、规则、决策程序和方案。互联网标准通过定义协议、消息格式、模式和语言，实现互联网上各系统的互操作性。

4 运营与服务

互联网运营业务涵盖硬件、软件和互联网运作所需的基础设施的所有方面。提供的服务包括教育、访问、网页浏览、在线商务、社交等等。

图例： **A** 建议 **C** 社区参与 **E** 教育 **O** 运营 **P** 政策 **R** 研究 **S** 标准 **V** 服务

参与者：

ISO 3166 MA **S**

国际标准化组织、维护机构
定义具有地理意义的国家、属土、特别地区的名称和邮政编码。
www.iso.org/iso/country_codes.htm

ISOC **C E P V**

互联网协会
保证互联网开放发展、演变和使用，使其符合全世界所有人的利益。目前，ISOC 已与大约 80 个国家签订了 90 项规章。
www.internetsociety.org

RIRs **O P V**

5 大区域互联网注册管理机构
管理世界地理区域内互联网号码资源的分配和注册，如 IP 地址。
www.afrinic.net 非洲
www.apnic.net 亚太地区
www.arin.net 加拿大和美国
www.lacnic.net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
www.ripe.net 欧洲、中东和中亚部分地区

W3C **S**

万维网联盟
创建标准万维网，实现开放的网络平台。例如，通过重点关注可及性、国际化和移动网络解决方案问题来实现这一点。
www.w3.org

互联网网络运营群组 **A O V**

D 由互联网服务提供商 (ISPs)、互联网交换点 (IXPs) 等组成的非正式论坛上讨论互联网运营和监管事项并对其施加影响。